

# 中華大學 107 學年度 各類招生入學錄取報到委託書

茲代理委託人\_\_\_\_\_辦理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二年級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三年級        |                                 |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二年級【寒假】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三年級【寒假】    |                                 |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在職專班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運動績優生 |                                 |
|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甄試         |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考試            |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
|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甄試         |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考試            |                                 |

報到手續，並遵守報到之規定。若因此遭致權益受損，委託人願負一切責任，敬請准予代理報到手續。

此 致

中華大學 招生委員會

委託人：

委託人身分證字號：

被委託人：

被委託人身分證字號：

被委託人地址：

被委託人電話：

※被委託人請攜帶身分證件以便核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107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招生入學登記分發意願書

### 【登記候補意願/放棄分發聲明書】

本人\_\_\_\_\_參加中華大學 107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招生入學  
考試：

◎錄取名次：正取 第\_\_\_\_\_名 備取 第\_\_\_\_\_名

◎運動項目：\_\_\_\_\_

本人於規定時間內參加登記作業，輪至登記時已無個人所屬意之學系；  
或屬意之學系已被填滿，本人同意填寫考生登記候補、放棄分發聲明  
書，在下列依個人意願圈選一項；並遵守中華大學相關規定。

1. 放棄分發登記或候補資格。

2. 同意等候出缺候補。(遞補序依※說明辦理)

#### ※說明：

1. 運動項目缺額，依同運動項目，以備取名次先後順序，依序遞補登記學系至招生名額額滿為止。運動項目無缺額時依公告之運動項目遞補順序依序遞補。
2. 運動項目遞補序：籃球→田徑→排球→空手道→羽球→桌球→游泳→跆拳道  
→網球→足球→橄欖球→射箭→競技啦啦隊→啦啦彩球舞蹈  
→電子競技
3. 遞補以一次為限，經公告後，逾遞補時間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遞補權益，不的異議

考生確認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附件09 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 中華大學 107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招生入學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中華大學存查聯

|                    |  |                       |          |
|--------------------|--|-----------------------|----------|
| 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身分證號碼<br>(居留證號碼)   |  | 應考證號碼                 |          |
| 本人經由運動績優生招生入學分發 貴校 |  | 學系組/學程，因故放棄入學資格，特此聲明。 |          |
| 此致 中華大學            |  |                       |          |
| 錄取生<br>簽章          |  | 家長(監護人)<br>簽章         |          |
| 中華大學<br>教務處蓋章      |  | 日期                    | 107年 月 日 |

## 中華大學 107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招生入學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錄取生存查聯

|                    |  |                       |          |
|--------------------|--|-----------------------|----------|
| 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身分證號碼<br>(居留證號碼)   |  | 應考證號碼                 |          |
| 本人經由運動績優生招生入學分發 貴校 |  | 學系組/學程，因故放棄入學資格，特此聲明。 |          |
| 此致 中華大學            |  |                       |          |
| 錄取生<br>簽章          |  | 家長(監護人)<br>簽章         |          |
| 中華大學<br>教務處蓋章      |  | 日期                    | 107年 月 日 |

## ※ 注意事項：

1. 獲分發之錄取生欲放棄入學資格者，應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父母(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07年5月25日前**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招生委員會，否則不得參加107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或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2. 逾上述放棄截止日，因特殊事由欲放棄入學資格者，應逕向本校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惟一律不得參加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或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3. 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本校存查，第二聯以掛號寄回考生存查。
4. **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 中華大學 107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招生 放棄入學切結書

立書人： \_\_\_\_\_ 應考證號： \_\_\_\_\_

參加中華大學「107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招生入學」，並同意就讀

貴校 \_\_\_\_\_ 學系 \_\_\_\_\_ 組

茲因  擬就讀他校(校名) \_\_\_\_\_

個人原因 \_\_\_\_\_

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及一切相關之權利，因放棄入學聲明已逾 107 年 5 月 25 日，故不得參加 107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或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絕無異議。

此 致

中 華 大 學

立書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